

2013年12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
何秀蘭議員就
“環境事務委員會訪問團前往大韓民國進行職務訪問
以考察當地廢物管理經驗的報告”
動議的議案

進度報告

題述議案通過後，進度如下：

生產者責任計劃

2. 立法會的法案委員會正在審議《2013年產品環保責任(修訂)條例草案》，有關法案旨在擴大推行「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至整個零售業界。我們將繼續配合法案委員會的審議工作，以便建議早日實施。我們亦正就廢電器電子產品及飲品玻璃樽，擬備有關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的立法建議。

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3. 因應2012年的公眾諮詢結果顯示社會整體反應正面，政府確立在香港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的政策方向。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應政府邀請，於2014年1月24日完成為期四個月的社會參與過程，就實施細節收集意見。委員會正整合收集到的意見，並將會制定具體的建議。政府其後會據此考慮未來路向。

回收基金

4. 行政長官於二零一四年施政報告公佈預留10億元設立「回收基金」，以推動回收業的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在廣泛諮詢各界持份者的同時，也會參考其他地區向回收業提供經濟援助的模式以及一項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所進行的研究報告，詳細研究「回收基金」的具體應用，務求制訂有效、公平和可持續的建議方案。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5. 政府會採取多管齊下的方案，首重避免和減少廚餘和園林廢物產生。對於未能避免的廚餘和園林廢物，最佳的處理辦法是循環再造，轉化成可用能源和資源。正在招標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會採用厭氧分解和堆肥技術，將廚餘轉化為生物氣和堆肥。待立法會在2014年上半年支持撥款申請，我們計劃在2016年落成啟用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每日可處理200公噸廚餘。我們已完成位於北區沙嶺日處理能力300公噸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2期的環評研究，並會開展投標的籌備工作。我們會繼續物色合適地點興建更多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社區環保站

6. 行政長官在《2014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在全港18區各設立一個社區環保站，並為營辦團體提供資助。社區環保站旨在加強環保教育及協助社區回收各類物料，並將由非牟利團體營辦。首個位於沙田的社區環保站將於2014年落成。

「新界東南堆填區廢物分流計劃」

7. 為了解決社區對氣味的關注，擴建後的新界東南堆填區將只接收建築廢物。因此，都市固體廢物將要分流至其他設施。「新界東南堆填區廢物分流計劃」的目的是確保須予分流的都市固體廢物可以在現行廢物收集系統內妥善處理，並通過提高廢物轉運站的使用率，盡量減少由於分流廢物而可能導致的交通和環境影響。加上改善垃圾車措施，計劃可全面提升廢物收集系統的環境管理表現。廢物分流計劃在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的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的環境諮詢委員會會議內討論。為實施廢物分流計劃的法例修訂，即《2013年廢物處置(指定廢物處置設施)(修訂)規例》和《2013年廢物處置(廢物轉運站)(修訂)規例》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刊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根據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提交立法會，並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獲立法會通過。當局會按實際進度，另行刊憲就各項立法措施分別訂立生效日期。環

保署會繼續與業界緊密聯繫，制訂廢物分流安排的細節，確保廢物分流計劃得以順利實施。為協助廢物收集業界符合垃圾車的新設備規定，環保署亦已在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推出一次過的資助計劃，協助私人垃圾車車主改裝其垃圾車。

環境局

2014年2月